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

地址：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
聯絡人：張振煒
電話：02-21006300 分機531
電子郵件：chang_chenwei@hurc.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
發文字號：住都字第11300127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12789_附件1、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pdf、0012789_附件2、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修正對照表.pdf、0012789_附件3、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之招標資訊摘要.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案號：112A-099-1）【招標文件】第一次變更公告1份(詳附件1)，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3年4月29日住都字第1130011855號公告在案，為利本採購案評選，辦理修正招標文件之徵求說明書伍、二部分內容，及前揭公告截止投標期限延至113年6月3日17時止與開標時間延至113年6月4日10時，其他公告事項仍維持不變。

二、前述修正內容變更公告修正對照表詳附件2。

三、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https://www.hurc.org.tw/hurc/procurement，請踴躍參與投標。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

擬e-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

全國建築師公會
113. 5. 07
收文第 0945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法益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

地址：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
聯絡人：張振煒
電話：02-21006300 分機531
電子郵件：chang_chenwei@hurc.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
發文字號：住都字第11300127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12789_附件1、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pdf、0012789_附件2、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修正對照表.pdf、0012789_附件3、豐興安居專案管理採購案第2次招標112A-099-第1次變更公告之招標資訊摘要.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案號：112A-099-1）【招標文件】第一次變更公告1份(詳附件1)，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3年4月29日住都字第1130011855號公告在案，為利本採購案評選，辦理修正招標文件之徵求說明書伍、二部分內容，及前揭公告截止投標期限延至113年6月3日17時止與開標時間延至113年6月4日10時，其他公告事項仍維持不變。

二、前述修正內容變更公告修正對照表詳附件2。

三、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https://www.hurc.org.tw/hurc/procurement，請踴躍參與投標。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

工業技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彰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中心社會住宅部工務三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06/07 09:24:29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
發文字號：住都字第1130012614號
附件：

裝

訂

線

主旨：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案號：112A-099-1）【招標文件】，第一次變更公告。

公告事項：

一、本採購案招標文件於113年5月3日第一次變更公告，修正內容詳招標文件第一次變更公告對照表。

二、旨案就113年4月29日住都字第1130011855號公告之招標文件徵求說明書伍、二部分內容，及前揭公告截止投標期限延至113年6月3日17時止及開標時間延至113年6月4日10時，其他公告事項仍維持不變。。

代理董事長 花敬群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案號112A-099-1)第一次上網公告 修正對照表

項次	文件名稱/條款及頁次	原招標文件規定	調整後招標文件規定	說明
1	徵求說明書 伍、二	■ 住宅戶數：242戶 ■ 法定汽車停車數：146個車位。 ■ 法定機車停車數：311個車位。	■ 住宅戶數：216戶 ■ 法定汽車停車數：142個車位。 ■ 法定機車停車數：295個車位。	
2	招標資訊摘要	(1)截止投標期限「113年5月28日17時止」。 (2)開標時間：「113年5月29日(星期三)10時」	(1)截止投標期限「 113年6月3日17時止」。 (2)開標時間：「113年6月4日(星期二)10時」。	

【招標資訊摘要】

採購資料	採購案號	112A-099-1
	標案名稱	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標的分類	勞務採購
	採購依據	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並參酌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
	採購目的	為落實社會住宅政策實踐居住正義，本中心以照顧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為目標，興建「只租不售」社會住宅，本案預計於臺中市潭子區，面臨豐興路一段、與豐興路一段400巷所夾街廓基地興建社會住宅，委由本案技術服務廠商辦理社會住宅新建工程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工作。
	預算金額	工程專案管理（不含監造）技術服務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給付：新臺幣 4,174 萬元整（含稅）。
	後續擴充	-
招標方式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訂有固定價格或費率者，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
	招標次數	第二次招標
	公告次數	第一次變更公告
	公告日期	113 年 5 月 3 日
領投開標	購、領標方式	一、招標文件每份新臺幣 1,000 元。 二、購標方式： (一)線上付款領標 1. 廠商請至本中心官方網站(https://www.hurc.org.tw/) 採購專區項下招標公告頁面依招標案件填具領標基本資料後繳費，相

		關匯費及手續費由廠商自行負擔。 2. 繳費完成後，本中心寄發驗證碼通知信至領標基本資料所填電子郵件地址，廠商應依通知信內容於官網採購專區下載招標文件，電子發票(領標憑據)原則以電郵方式於 2 日內寄發至相同電子郵件地址。 (二)臨櫃匯款領標 1. 投標廠商匯款至下列帳號，並應自行負擔相關匯費： 戶名：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銀行及分行別：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帳號：020-001-159-493 2. 投標廠商匯款後應以電子郵件（purchase@hurc.org.tw）方式提供匯款證明文件及【臨櫃匯款領標單】，再致電（02-21006300#126、#164）採購單位確認。 3. 匯款完成經會計單位確認後，將以電郵方式寄送發票領據及招標文件。 三、廠商應明確瞭解本案**領標截止期限及投標截止期限**，並適當安排備標期程，不得以領標所費之行政程序時間(包含電子發票開立時程、未收受通知信或其他故障排除處理時程等)，向本中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 (一)如有**線上及匯款繳費**疑問，請致電會計單位確認(02-21006300#136、#116)。 (二)如有**採購程序**疑問，請致電採購單位確認（02-21006300#126、#164)。 (三)如有**招標案件業務**疑問，請致電承辦單位確認(02-21006300#531、519)

		四、如遇重複匯款等情形，本中心僅認定該重複匯款之帳戶均屬**同一帳戶**作為退款依據，並向本中心會計單位提出退款申請，該筆重複匯款將扣除銀行相關手續費後退還。
	線上付款領標截止期限	11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17 時前截止
	截止投標期限	113 年 6 月 3 日（星期一）17 時前截止
	開標時間	113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10 時辦理資格審查，如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工作日同時間、地點開標，且不另行公告。
	開標地點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請參與開標廠商人員至本中心一樓大廳報到，再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開標會議室）
	投標文字	中文（正體字）。
	投標文件收受地點	一、廠商應於截止投標期限前，將投標文件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地址：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並註明：【臺中市潭子區「豐興安居」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投標。 二、投標文件以本中心總收文室實際收受與簽收之收件日期及時間為準，逾時寄達以廢標論，不予受理，原件退還。投標廠商應向投遞郵局確認送達時間，並自負無法送達之責任。
	廠商資格摘要	一、本採購案允許廠商投標廠商以「共同投標」方式參與本採購案之投標，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不得超過 2 家，本採購案僅允許異業共同投標。 二、投標廠商資格

		(一)建築師事務所。 (二)工程技術顧問業，工程技術事項以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為限。 (三)專業技師事務所，科別：土木或結構工程。 **三、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有**
	附加說明	一、本案受理異議、陳情單位： 投標廠商於本中心辦理採購時，認有違反相關法令而損害其權利或利益，得向本中心稽核單位提出異議或陳情（地址：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傳真：02-2100-6310）。 二、廠商提請釋疑回復之期限： 應於公告次日起 14 日內當日 17 時前，以書面利用傳真、郵寄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請求釋疑，廠商未依上開規定請求釋疑，本中心得不予受理；受理後最遲於截標前一日答復。 三、現場勘查： 基地位於臺中市潭子區，面臨豐興路一段、與豐興路一段 400 巷所夾街廓，**等標期間不辦理領勘**，由投標廠商自行前往會勘。 四、請廠商於領標日起至截止投標期限前一日，每日再次查看本案是否有補充或變更等相關公告，以確保自身權益。